

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、亦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- 公司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-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862,357,107.65元。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85,381,713.09元。

2025年度，公司实施了中期分红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77,142,660.00元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90.35%。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、资金需求及长期发展规划，经董事会决议，除上述中期分红外，公司2025年度拟不

进行利润分配、亦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公司上市已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，本年度净利润与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，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，具体指标如下：

项目	2025 年度	2024 年度	2023 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77,142,660.00	202,040,510.00	101,640,000.0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85,381,713.09	98,549,682.79	48,435,474.59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862,357,107.65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380,823,170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77,455,623.49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380,823,170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D）是否低于 5000 万元	否		
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	491.67		
现金分红比例（E）是否低于 30%	否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		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2026年4月9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。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、资金需求及长期发展规划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、资金需求及长期发展规划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(二)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11日